

#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 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 主要职责

1、依法审判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案件。

2、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案件和抗诉案件。

3、依法审理国家赔偿案件和行政赔偿案件。

4、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法院的执行工作。负责执行本院一审民事、行政案件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

5、审理本院终审和辖区基层法院复查的申诉、申请再审案件。

6、对辖区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7、监督、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8、对法律、法规等修订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9、总结法院审判工作经验，解答辖区基层人民法院请示的有关适用法律政策方面的问题。

10、根据审判工作需要，进行司法技术鉴定。

11、指导全市法院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协助县区党委管理县区法院副院长，协助主管部门管理法院机构编制工作；负责全市法院系统法官等级评定工作。

12、检查和监督本院及辖区基层法院执法执纪情况，进行法制宣传和廉政教育。

13、负责全市法院系统的物质装备和有关经费的管理工作。

14、负责管理全市法院的司法警察工作。

15、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 （二）内设机构

### 1、办公室（综合办公室）

完成组织本院机关政务工作，协调院领导处理日常工作；负责人大代表的建议、批评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及其联络工作，草拟法院工作报告、计划、总结等综合性材料，编发信息、简报；完成会议会务、协调、督办、文秘、档案、机要、保密、通讯、接待、保卫、卫生、外事、计划生育等工作；对全市法院办公室相关工作进行指导。

### 2、政治部（内设组织人事处、宣传教育处）

完成全市法院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本院的人事管理工作；协助地方党委搞好法院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和队伍建设；协同主管部门对全市法院系统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进行管理；负责本院离退休人员的管理工作；

对全市法院组织、政工相关工作进行指导。

### 3、立案庭

完成我院立案相关工作。对本院受理的各类一二审案件、执行案件、请示案件、抗诉案件立案后转有关庭办理；审查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认为申诉无理的，予以驳回，认为确有错误的，提起再审后移送审判监督庭处理；审查处理已经基层人民法院复查的刑事、民事、行政申诉和申请再审的案件，对其中符合立案条件的，指令基层人民法院再审或提起再审后移送审判监督庭处理；负责受理应由本院执行局、行政庭、刑二庭审查符合立案条件的执行、赔偿、非诉行政执行、减刑假释案件的登记工作；处理非诉来信、来访；审理与本庭业务相关的请示及管辖权争议案件；处理司法救助申请事宜；对本院审理的案件进行流程管理；负责指导基层法院立案庭的业务工作。

### 4、刑事审判第一庭

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危害国家安全罪、危害公共安全罪、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罪、民主权利罪、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危害国防利益罪等第一、二审案件；依法审理不服辖区基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和裁定的刑事抗诉案件；承办上述刑事案件延长审理时限的有关事项，掌握反映全市重大刑事案件的审判情况，总结经验，依法对全市上述刑事审判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 5、刑事审判第二庭

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侵犯财产罪、贪污贿赂罪、渎职罪等第一、二审案件，依法审理不服辖区基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和裁定的抗诉案件，承办上述刑事案件延长审理时限的有关事项，总结经验，依法对上述刑事审判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

## 6、民事审判第一庭

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一、二审婚姻家庭案件、继承案件、其他不动产等案件和请示案件，依法对全市上述民事审判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 7、民事审判第二庭

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一、二审损害赔偿案件、劳动争议案件、人身权案件等案件和请示案件，依法对全市上述民事审判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 8、民事审判第三庭

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一、二审房地产开发经营、借款担保、建设工程、租赁、债权债务等合同案件以及票据、期货、股票、金融债券等案件，依法审理一、二审著作权、商标权、技术合同、不正当竞争以及科技成果权等知识产权案件，依法审理企业破产、联营兼并案件，依法对全市上述民事审判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 9、行政审判庭

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一、二审行政案件和行政赔偿案件；审查处理辖区基层法院请示的行政案件；负责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案件的立案、审查工作；承办基层法院申请延长行政案件审理期限的有关事项，依法对全市行政审判工作进行监督指导；依法审理国家赔偿案件；执行赔偿委员会决定事项；办理赔偿委员会日常事务；总结经验，依法对全市国家赔偿案件审理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 10、审判监督庭

审判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本院民事、刑事、行政生效裁判，指令本院审理的案件。审判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本市辖区内下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刑事、民事、行政生效裁判提出抗诉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移交本院审理的案件。审判陕西省榆林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对下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刑事、民事、行政生效裁判提出诉讼的案件。审理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经立案庭审查认为符合再审立案条件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审理虽未经基层人民法院复查再审，但立案庭认为符合再审立案条件的个别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审查处理本院领导、领导机关、省法院交办的，不服本院生效裁判以及基层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负责审理减刑和假释案件。

### 11、执行工作局（内设执行一庭、执行二庭）

组织、指导、监督、协调全市两级法院的执行工作，承办本院的执行工作；依法执行本院生效的第一审民事、经济、行政案件和刑事附带民事案件的财产部分；执行应由本院执行的非诉讼案件和行政部门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的申请强制执行的案件；执行省高院指令执行和外省（市）中级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协调，协助基层法院执行有关案件；办理基层法院执行中的请示，复议案件。

### 12、研究室

组织、指导、协调本院及全市法院的调查研究工作；指示、解答有关法律政策问题；参与讨论修改有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草案的工作；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协调全市法院审判方式改革工作；办理涉港澳司法协助有关事务；负责《榆林审判》的编辑与刊印；确定全市法院重点调研课题，并开展调查研究工作；负责全市法院学术论文的上报及评选工作；协助本院业务庭开展相关调研工作。

### 13、司法技术室

负责对外委托鉴定、检验、评估、审计、拍卖、变卖和指定破产管理人等工作；为审判和执行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审核服务；负责死刑执行中的技术监督、指导和确认死亡工作；管理监督入册本院司法鉴定机构、办理委托的案件、负责培训和

考评工作。

#### 14、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

完成本院计划财务管理工作，编报各项经费预算并定期检查分析执行情况；完成收缴、管理本院应交付的诉讼费，完成计划财务统计工作，实施财务监督，制定和修订财务管理制度，对本院各部门进行财务检查指导，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本院国有财产；完成本院的车辆管理和全市法院计划车辆编制，指标分配，购置工作；完成全市法院系统法官服装、武器弹药、警具等装备器材的计划、制作、购置和发放工作；完成全市法院审判法庭、人民法庭的建设工作；完成收缴、管理全市法院系统的诉讼费；对全市法院专项使用经费进行监督检查和其他相关工作进行指导。

#### 15、司法警察支队

完成组织全市法院贯彻落实司法警察条例、规定、办法；负责全市法院司法警察的教育培训和辖区的重大警务活动警力统一调遣使用工作；管理全市法院法警服装；送达法律文书、执行传唤、拘传、拘留、提解、押送、看管人犯、执行死刑和参与对判决、裁定的财产查封、扣押、冻结或没收活动等工作任务，警卫本院法庭、维护审判秩序，负责院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对全市法院司法警察业务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 16、监察室（与纪检组合署办公）

监督、检查全市法院干警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党纪政纪情况；受理对法院及其工作人员违法违纪行为的控告、举报，查处违法违纪案件；检查、指导基层法院纪检监察工作；受理法院工作人员不服党纪政纪处分的申诉，办理全市法院违法办案责任追究工作。

### 17、信访室

完成处理本院、院领导接待的当事人来信、来访、来电、网络上访信访案件；处理、筛选、分析信访案件，并按规定向院领导、上级法院汇报或向下级法院或本院相关部门批转信访案件；对交办的信访案件按要求进行督办、审核、上报；对符合条件的信访案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信访监督或直接查办；协调处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访举报问题，参与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不断拓宽信访举报的渠道，引导群众依法进行信访举报，维护正常的信访秩序；定期统计、报送信访举报有关数据；调查研究信访举报工作情况，总结交流信访举报工作经验，拟定相关规章制度。

### 18、审判管理办公室

完成全市两级法院案件评查工作和司法统计工作；完成本院各部门和各县区法院的绩效考评工作以及本院法官审判业绩考评工作；完成本院审判委员会的管理工作；完成本院管辖案件的审限跟踪监督工作；完成裁判文书评查及上网的移送工

作；完成本院网上办案系统的结案审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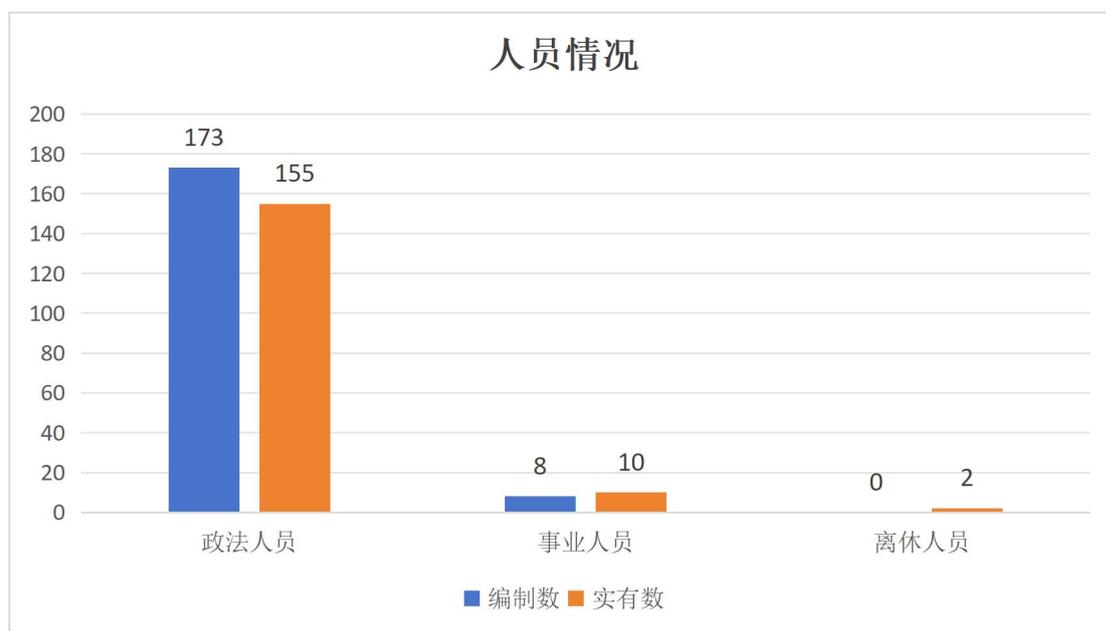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机关）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8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3 人、事业编制 8 人；实有人员 165 人，其中行政 155 人、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休人员 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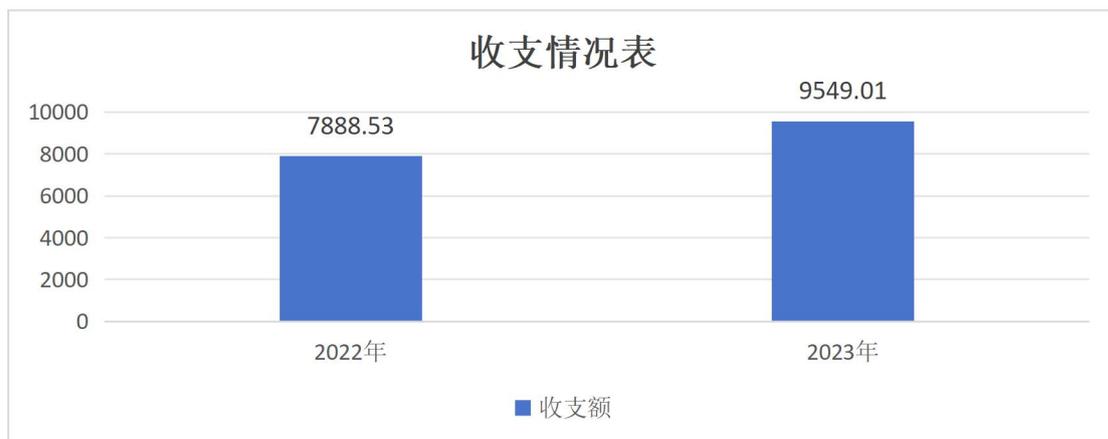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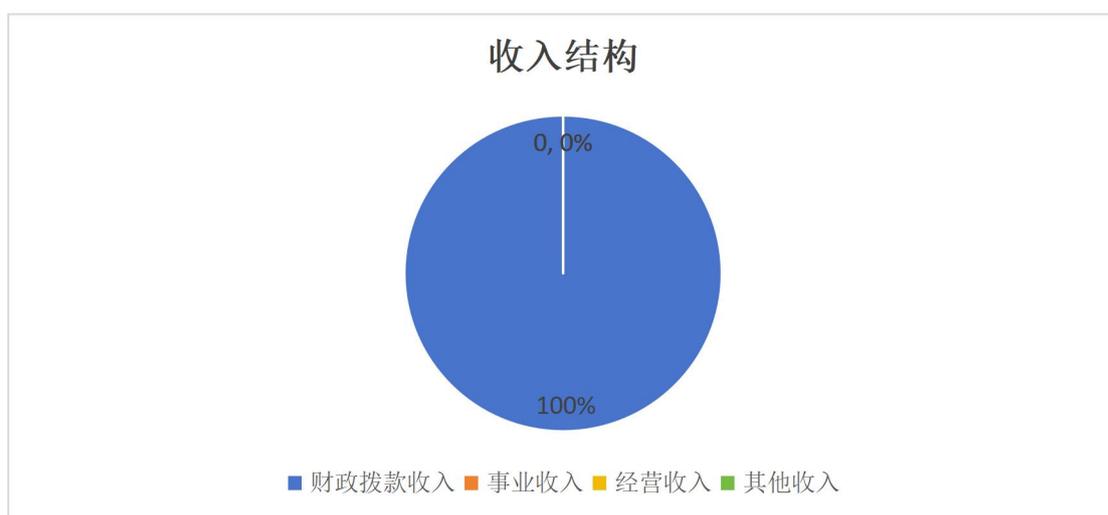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9549.01 万元，与上

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660.48 万元，增长 21.05%。  
主要是收支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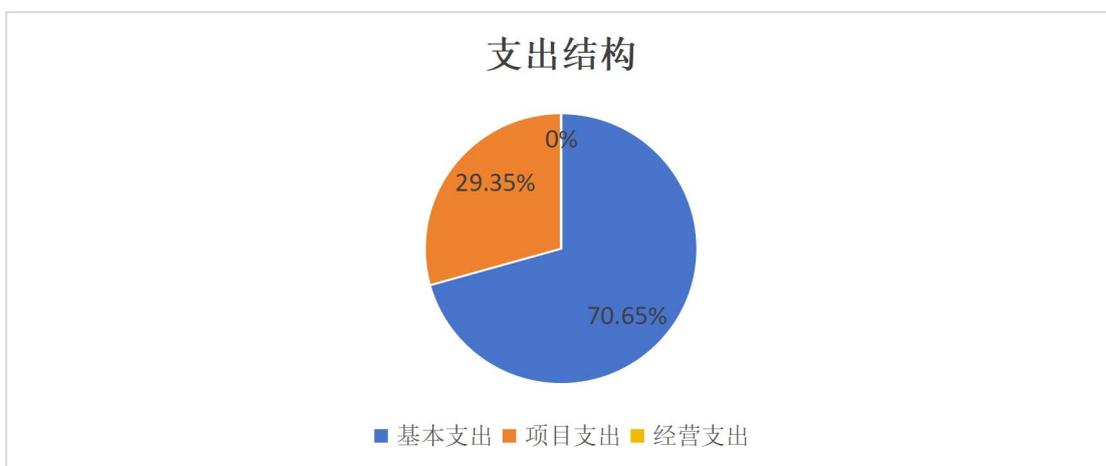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549.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49.0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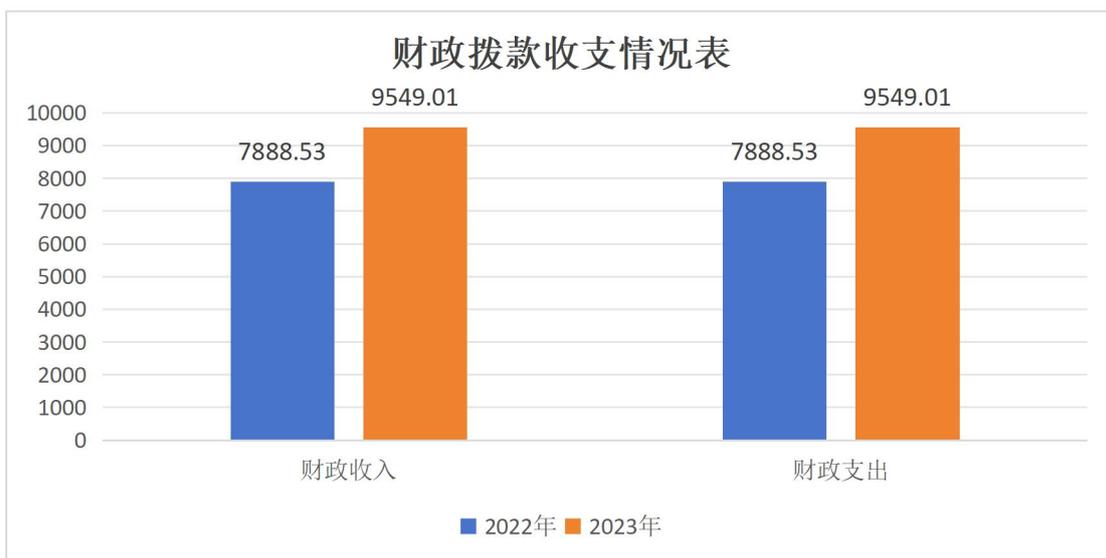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549.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46.26 万元，占 70.65%；项目支出 2802.75 万元，占 29.35%；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9549.0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660.48 万元，增长 21.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169.27 万元，支出决算 954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73%，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60.48 万元，增长 21.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1）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 3.36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机关党建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204）法院（05）行政运行（01）。年初预算 3362.29 万元，支出决算 6185.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考核奖金及人员经费。

3. 公共安全支出（204）法院（05）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

年初预算 600 万元，支出决算 111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专项业务经费、办案业务经费等。

4. 公共安全支出（204）法院（05）其他法院支出（99）。支出决算 731.39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5. 公共安全支出（204）其他公共安全支出（99）国家司法救助支出（02）。支出决算 3.64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原因是年中下达国家司法救助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行政单位离退休（01）。年初预算 2.27 万元，支出决算 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年初预算 358.63 万元，支出决算 43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新进人员增加，追加相关社保费用。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年初预算 179.31 万元，支出决算 26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新进人员增加，追加相关

社保费用。

9.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年初预算 152.95 万元，支出决算 152.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0. 卫生健康支出（210）其他卫生健康支出（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99）。支出决算 24.05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原因是年中报销离休干部医药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年初预算 681.36 万元，支出决算 63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46.2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192.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553.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7.64 万元，支出决算 199.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较少。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更新执法执勤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5.66 万元，支出决算 5.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初预算数持平。全年支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赴匈牙利、奥地利执行开展刑事审判现代科技证据的审查和应用专题调研交流任务。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本部门购置公务用车 3 辆，预算 49.98 万元，支出决算 49.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32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车剩余资金。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139 万元，支出决算 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执法执勤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3 万元，支出决算 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7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8.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较少。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91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上级法院协助办案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6 个，来宾 738 人次。

###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92.09 万元，支出决算 9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费剩余金额较小，无法支付。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对审判人员的培训力度。主要用

于刑事、民事、行政等审判业务培训。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17 万元，支出决算 4.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1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2.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中省转移支付资金中的会议费支出范围。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会议次数增加。主要用于刑事、民事案件审判研讨会、执行案件座谈会等。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53.85 万元，支出决算 553.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47.09 万元，主要因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862.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2.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7.9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78.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90.2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58.6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7.4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合同的 80.89%。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28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用于日常公务执法执勤。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3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本院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广大干警以饱满的精神状态、过硬的工作作风推进审执工作，务求在开局之年开启新局面、展现新气象。经过一年的扎实作为、奋力拼搏，圆满完成 13 项重点工作和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交出了一份优秀的答卷。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专项业务经费等 5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2117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5.53%。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3，全年预算数 10304.21 万元，执行数 9549.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7%。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切实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民商事审判，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妥善化解行政争议，助推法治政府建设；持续深化执行攻坚，助力诚信社会建设；强化审判监督工作，促进实现公平正义。持续深化“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做实做细诉源治理，扎实推进信访化解，解决群众涉法涉诉问题。紧紧围绕审执中心工作，全面加强政务保障。坚持全面从严治院，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传承红色基因，树立优秀典范，队伍建设焕发新风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审判执行质效不均衡问题；二是办案质效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个别法官干警的能力素质需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确保司法方向更坚定；二是坚持服务大局，确保司法保障更精准；三是坚持人民至上，确保司法为民更贴心；四是坚持提质增效，确保改革创新更有力；五是坚持固本强基，确保队伍建设更过硬。

#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完成	6399.91	6399.91		6192.41	6192.41		—	96.76%	—
任务2	公用经费		完成	568.44	568.44		553.85	553.85		—	97.43%	—
任务3	项目支出		完成	3335.86	3335.86		2802.75	2802.75		—	84.02%	—
金额合计				10304.21	10304.21		9549.01	9549.01		10	92.67%	9.3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保障审理及执行各类案件的经费,促使解决基本民事、行政、刑事案件纠纷,依法保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维护国家法制尊严和权威。</p> <p>目标2:配强我院干警有关装备,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加强清理积案和案件执行,确保法律法规落实到位。</p> <p>目标3:保障法院干警工作经费,保障法院自身建设及日常运行,打造信息化法院,方便法院工作者及当事人工作便利,提升工作效率及审判质效,提升法院社会形象。</p>						<p>目标1:保障各项办案经费,辅助民事、行政、刑事案件审判工作。</p> <p>目标2:保障干警相关办案装备,确保审判工作顺利开展;</p> <p>目标3:加强科技法庭建设,保障线上直播开庭等相关经费。</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8000	8980	15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95%	95.59%	15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执行率			≥95%	92.67%	9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6968.35万元	6746.26万元	9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长效	长效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司法公正			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7.3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专项业务经费等 5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00 万元，执行数 599.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本院日常工作中的办公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委托业务费等，保障审理及执行各项案件的经费，促使解决基本民事、行政、刑事案件纠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经费预算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部门实际情况科学合理预算。

2. 2023 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0 万元，执行数 276.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本院干警差旅费用、审判大楼电费、印刷费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绩效指标值佐证资料难以采集。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制度，完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3. 2023 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27 万元，执行数 51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业务装备经费自定采购项目均已完成，主要包括文印装备、车辆购置等；业务装备经费主

要保障了办案差旅费、审判业务培训费用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采购流程相对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更加重视项目采购，全面学习掌握采购要点，着力提升项目采购速度。

4. 2023 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5 万元，执行数 214.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审判大楼物业管理费、日常办公费用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绩效目标设定量化不够具体。下一步改进措施：更加注重指标量化，加强对项目绩效的管理，提高预算效益。

5. 2023 年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95 万元，执行数 481.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保障办公大楼取暖费用、全院干警灶务支出费用、邮电费、租赁费、宣传费用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剩余资金，执行进度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预算各类科目，提高预算科学性。

# 市级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599.61	10	99.9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599.61	—	99.9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干警办案相关费用及法院日常办公开支,为审判各类案件做好保障服务。				保障干警差旅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及审判所需物资,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	350人	350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执行率	≥95%	99.93%	15	15	
		时效指标	经费执行时间	2023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经费	600万元	599.61万元	15	1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经济稳定	长效	长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正确引导率	≥98%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	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9

# 市级 2023 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80	276.93	10	98.9%	9.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80	280	276.93	—	98.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干警办案相关费用及法院日常办公开支, 为审判各类案件做好保障服务。				保障干警差旅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及审判所需物资, 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	350 人	35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执行率	≥95%	99.93%	15	15	
		时效指标	经费执行时间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费	280 万元	276.93 万元	15	14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经济稳定	长效	长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正确引导率	≥98%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	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9

# 2023 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7	527	516.95	10	98.09%	9.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27	527	516.95	—	98.0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干警办案相关费用及法院日常办公开支, 为审判各类案件做好保障服务。			保障干警差旅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及审判所需物资, 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	350 人	35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执行率	≥95%	99.93%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执行时间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业务装备经费	261 万元	259.38 万元	10	10	
			办案业务经费	266 万元	257.57 万元	10	9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经济稳定	长效	长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正确引导率	≥98%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	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8	

# 市级 2023 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	215	214.99	10	99.99%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15	215	214.99	—	99.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干警办案相关费用及法院日常办公开支, 为审判各类案件做好保障服务。				保障干警差旅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及审判所需物资, 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	350 人	35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执行率	≥95%	99.93%	15	15	
		时效指标	经费执行时间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经费	215 万元	214.99 万元	15	14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经济稳定	长效	长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正确引导率	≥98%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	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9

# 市级 2023 年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5	495	481.33	10	97.24%	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5	495	481.33	—	97.2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干警办案相关费用及法院日常办公开支，为审判各类案件做好保障服务。				保障干警差旅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及审判所需物资，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	350 人	35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执行率	≥95%	99.93%	15	15	
		时效指标	经费执行时间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	495 万元	481.33 万元	15	14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经济稳定	长效	长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正确引导率	≥98%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	积极影响	积极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7

####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342352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49.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037.0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9.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7.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32.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9,549.01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9,549.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31	9,549.01	<b>总计</b>	62	9,549.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栏次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合计	<b>9,549.01</b>	<b>9,549.01</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	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6	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6	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37.02	8,03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8,033.38	8,03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185.07	6,18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92	1,11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31.39	73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64	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64	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51	69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9.51	69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11	43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13	26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00	1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5	15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95	15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5	2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5	2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2.12	63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2.12	63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2.12	632.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b>合计</b>		<b>9,549.01</b>	<b>6,746.26</b>	<b>2,802.75</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	0.00	3.36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6	0.00	3.36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6	0.00	3.3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37.02	5,261.68	2,775.3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8,033.38	5,261.68	2,771.6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185.07	5,261.68	923.38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92	0.00	1,116.9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31.39	0.00	731.39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64	0.00	3.64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64	0.00	3.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51	699.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9.51	699.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11	430.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13	267.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00	152.95	24.0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5	152.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95	152.95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5	0.00	24.05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5	0.00	24.0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2.12	632.1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2.12	632.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2.12	632.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49.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6	3.3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037.02	8,037.0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9.51	699.5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7.00	177.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32.12	632.1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9,549.01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9,549.01	9,549.01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9,549.01	<b>总计</b>	64	9,549.01	9,549.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549.01	6,746.26	2,802.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	0.00	3.3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6	0.00	3.36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6	0.00	3.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37.02	5,261.68	2,775.34
20405	法院	8,033.38	5,261.68	2,771.69
2040501	行政运行	6,185.07	5,261.68	923.3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92	0.00	1,116.9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31.39	0.00	731.3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64	0.00	3.64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64	0.00	3.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51	699.5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9.51	699.5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	2.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11	430.1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13	267.1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00	152.95	24.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5	152.9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95	152.95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5	0.00	24.0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5	0.00	24.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2.12	632.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2.12	632.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2.12	632.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09.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8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50.39	30201	办公费	36.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90.30	30202	印刷费	14.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307.3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82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0.11	30206	电费	35.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7.13	30207	邮电费	1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9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0	30211	差旅费	33.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2.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5.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0.67	30214	租赁费	1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33	30215	会议费	3.0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43.65	30216	培训费	1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5.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9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8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16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5.4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8.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192.41	公用经费合计				55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7.64	5.66	188.98	49.98	139.00	13.00	17.00	92.09
决算数	199.23	5.66	188.66	49.66	139.00	4.91	4.61	9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 第五部分 附 件

# 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 部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自评结论

根据《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的数据及实际情况，全年预算数 10304.21 万元，执行数 9549.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7%。本次自评得分为 97.3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本年度榆林中院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切实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民商事审判，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妥善化解行政争议，助推法治政府建设；持续深化执行攻坚，助力诚信社会建设；强化审判监督工作，促进实现公平正义。持续深化“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做实做细诉源治理，扎实推进信访化解，解决群众涉法涉诉问题。紧紧围绕审执中心工作，全面加强政务保障。坚持全面从严治院，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传承红色基因，树立优秀典范，队伍建设焕发新风貌。

### 二、部门概况

#### （一）部门基本情况

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为财政全额预算一级行政单位，经费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方式。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

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8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3 人、事业编制 8 人；实有人员 165 人，其中行政 155 人、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休人员 2 人。

##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本院坚持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切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广大法官干警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过硬的工作作风推进审执工作，务求在开局之年开启新局面、展现新气象。

## （三）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保障审理及执行各类案件的经费，促使解决基本民事、行政、刑事案件纠纷，依法保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维护国家法制尊严和权威。配强本院干警有关装备，保障审判工作进行，加强清理积案和案件执行，确保法律法规落实到位。保障法院干警工作经费，保障法院自身建设及日常运行，打造信息化法院，方便法院工作者及当事人工作便利，提升工作效率及审判质效，提升法院社会形象。

##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3 年，本院高度重视各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严

格把控资金使用进度、范围，高度重视预算执行，分阶段进行资金进度分析，做好相关督促工作，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年，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全年预算数10304.21万元，执行数9549.01万元，完成预算的92.67%。其中人员经费6192.41万元，公用经费553.85万元，项目支出2802.75万元。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一）履职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受理案件数量超过了预期目标。实际完成值为8980件，高于年初设定的大于等于8000件的目标，超额完成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案件执结率超过预期目标。收案数量8980件，审执结8584件，执结率实际完成值为95.59%，高于年初设定的大于等于95%的目标。

时效指标：本年资金执行率未达到预期目标。设定目标为本年支出大于等于预算金额的95%，实际完成92.67%。

成本指标：主要保障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6968.35万元，实际完成6746.26万元，完成96.81%。

#### （二）履职效果情况

社会效益：部门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发布未成年人刑事审判《白皮书》；开展法院开放日活动，组织开展少年模拟法庭等；制定出台保障能源安全《实施意见》；强化府院联动，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举办行政审判和行政复议同堂培训等。为提升社会整体法治水平作出积极贡献。

可持续影响指标：审监部门精审细调慎判，坚持开庭严格审查各项证据材料，严格法庭调查，推进减刑、假释工作规范化，全力维护司法公正。

###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通过问卷调查、座谈会等方式收集服务对象意见，结果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体现了本院良好的工作作风和服务态度。

##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共涉及专项业务经费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其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600万元，执行数599.6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3%。保障了本院日常工作中的办公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委托业务费等，保障审理及执行各项案件的经费，促使解决基本民事、行政、刑事案件纠纷。2023专项业务费项目全年预算数280万元，执行数276.93万元，完成预算的98.90%。保障本院干警差旅费用、审判大楼电费、印刷费等。2023年

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 527 万元，执行数 51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9%。业务装备经费自定采购项目均已完成，主要包括文印装备、车辆购置等；业务装备经费主要保障了办案差旅费、审判业务培训费用等。2023 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215 万元，执行数 214.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保障了审判大楼物业管理费、日常办公费用等。2023 年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495 万元，执行数 481.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4%。主要保障办公大楼取暖费用、全院干警灶务支出费用、邮电费、租赁费、宣传费用等。

## 五、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编制工作中部分绩效指标值佐证资料难以采集，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进一步提高。

二是预算编报存在一定误差。部分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资金不足的情况，个别科目资金稍有剩余。

###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建立健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制度，完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报送绩效目标时注重指标量化，加强对项目绩效的管理，提高预算效益。

二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绩效管理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

资金利用率。

三是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科学性。编制预算时做好事前评审，定期查询对照各项资金执行进度，合理追加各类经费，切实结合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和年中追加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